

# 兩慣犯重複投訴警方 180次

## 4301人針對12案作「樣板式投訴」 逾七成無回應警跟進電話

修例風波期間，攬炒派不斷發放假消息，誣衊警方在太子站「打死人」，又聲稱有被捕者失蹤云云。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昨日與投訴警察課代表舉例會，簡報處理屍體發現和失蹤人口的調查，重申警方對屍體發現案有既定程序處理，會聯同其他部門合作，不會「隻手遮天」掩蓋死因真相，死因裁判官會負責裁決死因。另外，七名「慣性投訴人」重複向投訴警察課作出投訴，當中兩人更重複作出約180次投訴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成祖明

警方監管處處長劉賜蕙指出，修例風波期間出現不少謠言，有謠言稱有人「被自殺」、「被失蹤」，他形容是「子虛烏有」，並不同意警方可以對他殺案件「隻手遮天」。

專案組督導委員會成員許宗盛表示，過去一年從媒體和坊間聽聞「有人死亡」，他向警方詢問有無收到相關報案或發現屍體。劉賜蕙回答指，根據記錄，沒有收到相關的報案，也沒有發現屍體，相關人士的親人或朋友都無到警務處尋求協助和報案。

### 失蹤人口破案率達93%

新界北總區行動部警司(署理)梁志恆表示，去年失蹤人士個案有2,643宗，較前年的3,046宗，減少約13%。他認為，減少原因是與科技進步有關，市民大多使用社交媒體和即時通訊軟件尋人，及更新最新狀況。

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麥衛文指，失蹤人口的破案率93%，餘下的7%是最終查明有關人士的行蹤但未接觸到真人。

失蹤個案按年齡層分布，16歲以下佔21%，主因是貪玩或與家人不和，全部均能尋回，17歲至59歲則佔51%，主因是與家人不和、有誤會，也有外傭在無通知僱主下離港，而60歲以上佔28%，主因是患有腦退化症。過去3年，仍有61宗個案仍在調查中。

警務處刑事部署署警司許綺惠表示，去年共有8,885宗屍體發現案件，包括自殺、兇殺等，經警方初步調查後，會向死因庭提交報告。前年共有8,534宗屍體發現案，當中1,083宗因裁判官要求警方作進一步調查，當中161宗由死因庭要求召開死因研訊。

她指出，死因裁判官是「靈魂人物」，是負責最後裁決的人，如裁判官認為死因無可

疑便會結案，也有權要求警方作進一步調查，屆時警方需額外提交報告，裁判官也可以要求安排第三方獨立專家，例如醫生等，以及決定是否召開死因研訊，由5人陪審團審議，判決個案是死於自然、自殺，還是非法被殺。

### 663宗個案由七「投訴慣犯」包辦

另外，劉賜蕙透露今年首5個月投訴警察課共接獲495宗投訴，按年下跌13.8%。至於就修例風波引起的投訴，她指出，截至今年6月5日，警方共收到1,844宗須匯報投訴和須知會投訴，由8,120名投訴人作出。

她續指，投訴警察課分析相關投訴後發現，在須知會投訴個案中，有663宗由七名慣性投訴人作出，有兩人重複作出約180次投訴；另外，有4,301人以樣板式針對12宗案件作一式一樣的投訴，當中逾七成投訴



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昨日與投訴警察課代表舉例會，簡報處理屍體發現和失蹤人口的調查。小圖為監警會主席梁定邦。

人未有回應警方的跟進來電。

### 兩警清場爆粗受訓喻

在須匯報投訴中，兩名警員分別在去年10月14日和9月5日，在清場期間因以粗言穢語罵斥市民而被投訴，經調查後證明屬實，涉事警員受到訓喻。

實，涉事警員受到訓喻。

監警會主席梁定邦被問及警方將研究設立專責隊伍，以便在港區國安法實施後執法，會否擔心針對警方的投訴會增加，他表示，目前國安法仍未出台，待法例細節出台後再研究，重申任何對警方的投訴該會都關注。

# 煽暴再製炮灰 兩童被控暴動



警署外非法集結堵路，向警署投擲磚頭及用鐳射光束照射滋擾警署等，包括一名13歲女童在內的14人，被控一項參與暴動罪，昨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訊。

14名被告(11男3女)中，包括一名13歲女童，其餘13人分為男學生陳栩樂(17歲)、彭嘉豪(18歲)、林俊煒(16歲)、林智鴻(20歲)、張嘉棟(21歲)、梁嘉浩(20歲)、鄭輝心(16歲)、女學生馬紫妍(16歲)、姚珈瑜(16歲)、無業漢田倬行(25歲)、沈穎聰(28歲)、梁皓天(18歲)，及廚師顧嘉杰(25歲)。

控罪指他們於去年8月29日，在深水埗警署對出欽州街一帶連同李倩瑩、戴家榮、黎擊智、米奇雲及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參與暴動。此外顧、沈和13歲女童另涉在同一場合，非法管有一個能發出鐳射光束的裝置，被加控一項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罪。裁判官陳慧敏應控方申請將案件轉交區域法院下月7日再訊，並准各人以1,000元至5,000元保

釋，其間不得離境及交出旅遊證件，每周到警署報到，須遵守宵禁及禁足深水埗警署外圍100米範圍。

### 男童涉非法禁鋼襲警

另外，在去年10月13日，一名便裝警員在將軍澳遭黑衣人毆傷，伸縮警棍亦被搶走，警方事後拘控多名涉案者，控告他們當日在將軍澳唐俊街及唐德街一帶，與不知名者參與暴動，並使用一個耳掛式口罩作蒙面用品，及與其他人非法禁鋼及使警員X身體受嚴重傷害，包括一名13歲男童。

男童原被控參與非法集結、非法禁鋼、蓄意傷人及身處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用品4宗罪，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少年法庭再提訊，控方申請將非法集結罪改為暴動罪，並要求押後案件以轉介區域法院與同類案件合併處理。不過辯方希望將案留在少年庭處理。裁判官最終決定將案件押後至本月23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再處理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攬炒派及黑暴文宣煽惑青少年犯法而「送頭」，過去一年被捕約9,000人中，有超過600人是未成年者，年齡最小的僅得11歲。繼早前一名13歲男童涉去年10月6日港島騷亂被控暴動罪，昨日再有兩名13歲男女童被控參與暴動罪，分在九龍城裁判法院及東區裁判法院提堂。其中一案的14名被告中有10人是學生，所有被告保釋候訊，兩案分別押後再提訊，以待控方申請將案件轉交區域法院審理。

### 女童被加控管有武器罪

去年8月29日，大批示威者在深水埗

# 教育局提醒中學：應長期訓輔涉案學生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姬文風)本港接連有學生參與違法行為被捕，教育局昨日向全港中學校監及校長發信，提醒校內若有學生被捕或被控，應為相關學生制定個人化的長期訓輔計劃，加強教導正確價值觀、正面思維，與人相處應有的態度等，並與家長緊密聯絡。學校亦需關注校內受被捕或被控學生個案影響的其他學生，協助他們處理情緒和理解事件。

信件引述警方今年5月中公布的數據，學生因涉嫌參與違法行為而被捕佔整體拘捕人數四成，而最近更陸續有遭檢控及定罪個案，情況令人痛心和憂慮。

教育局的信函指出，對於有學生被捕或被控的學校，教職員應及早為相關的學生制定個人化的長期訓輔計劃，並建議學校了解其行為成因，制定跨專業協作支援學生的行動計劃，及尋求家長的配合，共同協助學生渡過難關，反思其行為對自己及他人的影響，幫助他們重新建立正面的價值觀以及重新投入學校生活，健康成長。

就個別違法個案的司法程序可能尚未完結，教育局建議學校在處理學生不當行為個案時，須提醒負責人員在擬訂支援行動計劃和跟進工作時，應考慮有關方案的細節會否影響尚未完結的司法程序，例如不宜有關學生討論證據或如何處理有關訴訟。

教育局在信件最後要求學校填寫表格，交代校方就持續社會事件的跟進支援計劃、相關措施的進展，包括簡述如何檢視及早識別、支援和轉介的政策及機制，如何加強正向、德育及個人成長教育，如何加強教師培訓等，以便局方了解學校的整體情況和需要，及提供相應支援。

# 「殞儀男」涉控樽襲警 禁踏足新城市廣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再兩名男子涉去年沙田及將軍澳發生的非法集結示威被控暴動罪。一名任職殮儀行業的男子，去年7月14日在沙田新城市廣場參與非法集結示威期間，涉用水樽擲向警員，他事後被控一項暴動罪。案件昨在沙田裁判法院提訊，被告暫時毋須答辯，獲准保釋至7月14日再提訊，以待準備轉介文件到區域法院審理。



去年10月13日，一名便裝警員在將軍澳遭暴徒襲擊。

報稱任職殮儀行業的被告賴俊樂(27歲)，控罪指他去年7月14日在沙田新城市廣場一期L3層中庭，連同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參與暴動。據悉警方是根據現場的閉路電視片段調查及拘捕被告。

控方申請將案件押後至7月14日再訊，以待準備轉介文件到區域法院審理。裁判官批准控方申請，並准被告以一萬元保釋外出，其間不可離港，要在指定地點居住，每周向警方報到，以及遵守不可踏足新城市廣場一期範圍。

### 程式員涉禁鋼等4罪

此外警方再起訴一名任職電腦程式員的男子雷藝



從閉路電視所見，4名匪徒公然闖入商場的珠寶金行內打劫，有途經的家庭被嚇至爭相走避。短片截圖

匪徒得手後，攜同掠得金飾及大鐵鎚奪門逃去。短片截圖

# 鐵鎚幫又快閃 60秒劫金行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黑暴「破窗效應」引致劫案等嚴重罪行激增，繼本月月初屯門發生「鐵鎚幫」打劫珠寶金行300萬元金器後，天水圍昨晚又再發生同類「快閃」劫案。四名分別身穿白衣和黑衣、手持伸縮棍及鐵鎚的蒙面匪徒，衝進頤富商場內一間珠寶金行，指嚇驅趕顧客及職員到店外，再用鐵鎚擊碎飾櫃玻璃掠去一批金飾逃去，犯案過程僅約60秒。警方列作行劫案處理，正追緝在逃匪徒下落。

持伸縮棍指嚇他們不要動，其餘同黨趁機在金行內用鐵鎚擊碎飾櫃玻璃大肆搜掠，對面首飾店職員見狀急忙拉開，附近市民則爭相急步走避；匪徒僅逗留約60秒，即攜同金飾奪門逃出商場，乘坐白色私家車向流浮山方向逃去無蹤。

警方接報趕至封鎖現場調查及搜捕，其間在港西部公路發現一輛遭縱火燒毀白色私家車，不排除與案有關。事後警方翻查閉路電視片段蒐證，由於匪徒犯案手法與早前屯門發生的珠寶金行劫案相似，正調查兩宗劫案是否屬同一夥匪幫所為。

根據資料，本月2日早上9時許，兩名匪徒分持開山刀及大鐵鎚闖入屯門新墟德政圍2號大生珠寶金行打劫，以大鐵鎚擊碎飾櫃玻璃掠掠約300萬元金飾，得手即奪門登上同黨接應車輛逃去無蹤，犯案過程僅約兩分鐘完成；警方列作行劫案處理，交由屯門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，暫未有被捕。



# 引爆可疑物

小西灣藍灣半島巴士總站，昨晚發現一個纏有電線及疑似計時器的可疑物件，警方一度要封閉現場疏散人群，再由爆炸品處理人員出動拆彈機械人即場兩次引爆炸解除危機，無人受傷，警方正對事件展開調查。據悉，昨日下午4時許，上址巴士總站有職員巡視一架85號線巴士的車廂時，在後排座位發現一件約40厘米、10厘米闊的物品，惟當時並不為意，將其取下車後放在站長室外一處未予理會。及至晚上10時許，再有職員檢視該物品時，發現有電線及疑似計時器，懷疑是爆炸品，於是報警。警方封鎖現場後引爆炸可疑物件，並檢走碎片化驗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